

证券代码:300472

证券简称:新元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50

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之一姜承法先生关于其股份质押情况发生变动的函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变动前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姜承法	是	4,550,000	2016年11月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90%	个人资金需求
		240,000	2017年11月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9%	补充质押
		800,000	2018年10月08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29%	补充质押

		919,761	2019年5月10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13%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6,509,761				100%	

2、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质押股数（股）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姜承法	是	6,509,761	2019年7月3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资金调度需要
合计		6,509,761			100%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姜承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509,7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1%；本次解除质押业务办理完成后姜承法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朱业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75,0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3%；朱业胜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为9,084,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1.29%，占公司总股本的6.85%。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曾维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9,76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3%；曾维斌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宁波世纪万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原名“北京世纪万向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5,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0%；其累计质押的股份为5,700,000股，

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4.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394,5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8%；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合计14,784,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30%，占公司总股本的11.15%。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目前均不存在平仓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4日